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05/04/26 15:42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公告

公告日：105/04/26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1.90
	機關名稱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單位名稱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機關地址	100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聯絡人	黃鉉淙
	聯絡電話	(02)23713261分機6051
	傳真號碼	(02)23754415
	電子郵件信箱	alexhuang@mail.moj.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50402AE
	標案名稱	105年度數位式黑白影印機採購
	標的分類	財物類 451 - 辦公室及會計機器，其零件及附件
	財物採購性質	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	430,456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第93條之1
	預算金額	430,456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
	決標方式	最低標
	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低標標價超過開標前訂定之底價是否辦理減價程序	否，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低標標價超過開標前訂定之底價即廢標，機關不辦理減價程序 如二家以上廠商標價相同，且均得為決標對象時，本機關將依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2條規定，另行通知廠商比減價格。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	

招標資料	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	否								
	是否電子報價	是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5/04/26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padding-left: 20px;">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0元</td> </tr> <tr> <td style="padding-left: 20px;">系統使用費</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0元</td> </tr> <tr> <td style="padding-left: 20px;">文件代收費</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0元</td> </tr> <tr> <td style="padding-left: 20px;">總計</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0元</td> </tr> </table> <hr style="width: 50%; margin-left: 0;"/>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以電子報價單投標 廠商電子報價時，收取電子報價系統使用費 20 元									
截止投標	105/05/02 17:30									

	開標時間	105/05/03 14:30
	開標地點	網路開標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於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web.pcc.gov.tw)線上報價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日起20天內
	是否刊登公報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5.01.22」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具公司登記 廠商資格由廠商於投標時聲明，機關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相關文件供查驗。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一、本案業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本次公告未能取得3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時，將改採限制性招標，依實際投標家數改採比價方式辦理。 二、本案招標文件若有未盡事宜，以政府採購法為主。 三、餘詳「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投標須知」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105年度數位式黑白影印機採購案契約」。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 受理單位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總務科、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4號、電話： (02)2371-3261分機6051黃先生、 傳真：(02)2375-4415。

	疑義、異議、申訴 及檢舉受理單位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電話：02-23705840、傳真：02-23896249）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4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18號7樓;台北郵政14-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5621156）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新增時間	105/04/26 15:41
文件上傳	廠商聲明書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標價清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三用文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投標廠商聲明書

本廠商參加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機關)招標採購 105年度數位式黑白影印機採購 案之投標，茲聲明如下：

項次	聲明事項	是(打V)	否(打V)
一	本廠商之營業項目不符合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無法於得標後作為簽約廠商，合法履行契約。		
二	本廠商有違反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33條之情形。		
三	本廠商或負責人與招標機關之首長/採購案之洽辦機關之首長/受委託辦理採購之法人或團體之負責人，有採購法第15條第4項規定之涉及本人、配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或同財共居親屬之利益之情形。		
四	本廠商是採購法第38條規定之政黨或與政黨具關係企業關係之廠商。		
五	本廠商之負責人或合夥人是採購法第39條第2項所稱同時為規劃、設計、施工或供應廠商之負責人或合夥人。		
六	本廠商是採購法第39條第3項所稱與規劃、設計、施工或供應廠商同時為關係企業或同一其他廠商之關係企業。		
七	本採購案如係以選擇性招標或限制性招標辦理，或係以公開招標辦理但投標廠商未達3家之情形，本廠商之得標價款會有採購法第59條第1項所稱高於本廠商於同樣市場條件之相同工程、財物或勞務之最低價格之情形。		
八	本廠商已有或將有採購法第59條第2項所稱支付他人佣金、比例金、仲介費、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促成採購契約之簽訂之情形。		
九	本廠商、共同投標廠商或分包廠商是採購法第103條第1項及採購法施行細則第38條第1項所規定之不得參加投標或作為決標對象或分包廠商之廠商。【投標廠商應於投標當日遞送投標文件前至工程會網站web.pcc.gov.tw查詢自己(包括總公司及各分公司)、共同投標廠商、分包廠商是否為採購法第103條第1項之拒絕往來廠商】		
十	本廠商就本採購案，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涉及違反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9條『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違反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5條規定處罰】		

十一	<p>本廠商是依法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且合於中小企業發展條例關於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中小企業。（該認定標準第2條摘要如下：一、製造業、營造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8,000萬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200人者。二、除前款規定外之其他行業前一年營業額在新臺幣1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100人者。）</p> <p>>(答「否」者，請於下列空格填寫得標後預計分包予中小企業之項目及金額，可自備附件填寫)</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 <tr> <td style="width: 60%;">項目 _____</td> <td style="width: 40%;">金額 _____</td> </tr> <tr> <td>項目 _____</td> <td>金額 _____</td> </tr> <tr> <td>項目 _____</td> <td>金額 _____</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合計金額 _____</td> </tr> </table>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合計金額 _____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項目 _____	金額 _____										
	合計金額 _____										
十二	本廠商目前在中華民國境內員工總人數逾100人。										
十三	本廠商之資格及投標標的之內容均符合本採購案招標公告及招標文件之規定。										

附註	<p>1. 第一項至第十項答「是」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聲明書內容有誤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p> <p>2. 第十一項至第十二項未填者，機關得洽廠商澄清。</p> <p>3. 第十三項回答「否」或未答者，不得參加投標；其投標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p>
	投標廠商名稱：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本文件採電子簽章。 日期：採電子簽章之日。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投標標價清單（財物採購）

本清單應依下列規定填寫：

- 一、 由投標廠商填寫後投標。其中項目、需求標的名稱、需求規格及數量各欄得由招標機關先行填寫供廠商投標。
- 二、 本清單所標示之總價，應包括招標文件所規定之所有應由廠商得標後辦理之履約事項之價金，不論該等事項是否已於本清單明確標示。
- 三、 標價條件：依招標文件之規定。

項目	—
需求標的名稱	數位式黑白影印機
需求規格	1.影印/列印速度：A4每分鐘54張（含）以上。 2.機體型式：落地型原稿台固定式。 3.影印解析度：列印、掃描600dpi（含）以上。 5.影印尺寸：A3～A4 6.送紙系統：前置式紙匣、三段紙匣（含）以上或總供紙張數2,500張（含）以上、單張或多張手送。 7.影印倍率：縮放倍率25%~400%。 8.儲存資料容量：記憶體容量1GB（含）以上、硬碟容量70GB（含）以上。 9.自動送稿裝置：自動雙面送稿機，原稿容量200張（含）以上。 10.自動雙面影印。 11.面板及操作：中文之按鍵操作模式/液晶顯示面板。 12.電腦/網路功能：具列印功能，解析度600dpi（含）以上、列印尺寸（A3～A4）、印表語言GDI、PCL6。 13.掃描功能：支援解析度600dpi（含）以上、掃描尺寸（A3～A4）、掃描格式JPEG、PDF、掃描儲存至PC、Scanner Drive、支援win。 14.傳真功能。 15.裝訂分頁機。 16.得標廠商應提供中文使用說明書、維護手冊。 17.數位式影印機須2016年出廠。 18.得標廠商應提供原廠證明及2年之產品保固書。
投標標的規格	
投標標的廠牌型號	
數量	2台
單價	
本項總價	
製造廠名稱(原產地)	
製造廠地址(原產地)	

總標價：

新 臺 幣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投標廠商名稱：

投標廠商地址：

(本文件採電子投標及電子簽章)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

本文件為機關或機構(以下簡稱機關)依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本法)招標、廠商投標及機關決標後簽訂契約三用文件。招標時由機關使用招標欄位並備齊招標文件後依規定招標；投標時由廠商使用投標欄位並備齊投標文件後依規定投標；決標後由機關使用決標欄位並附具必要之招標、投標及決標文件後即完成與得標廠商之簽約手續，不必再經得標廠商簽名或蓋章，並以機關電子簽章之日為簽約日。

招標機關招標如下(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電子簽章招標)

- 一、採購案號：1050402AE
- 二、招標機關名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
- 三、招標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 四、招標機關聯絡人(或單位)：黃鉉淙
電話：(02)23713261分機6051 傳真：(02)23754415
- 五、招標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105年度數位式黑白影印機採購
- 六、收受電子投標文件之網址：<http://web.pcc.gov.tw>
- 七、收受電子投標文件之截止日期：民國105年05月02日17時30分止
- 八、其他事項如附件。

招標機關蓋章：本文件採電子簽章。

驗證碼27ec474bcbec41d9b1f7dc08c41805bb

日期：採電子簽章之日(105年04月26日)。

投標廠商投標如下(以下各項由投標廠商填寫並電子簽章後投標)

- 一、投標廠商名稱：
- 二、投標廠商地址：
- 三、投標廠商負責人：
- 四、投標廠商聯絡人：
電話：
- 五、投標廠商營業登記統一編號(無者免填)：
- 六、投標廠商電子郵件信箱(作為決標及簽約通知使用)：
- 七、投標總標價：詳如標價清單。
- 八、其他事項如附件。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本文件採電子簽章。

日期：採電子簽章之日。

招標機關決標簽約如下(以下各項由招標機關填寫並電子簽章後完成簽約)

- 一、契約編號(無者免填)：
- 二、決標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
- 三、履約期限：
- 四、契約金額：

新 臺 幣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 五、其他事項如附件。

招標機關蓋章：本文件採電子簽章。

日期：採電子簽章之日。

